

清高审批环表〔2025〕37号

关于《广东旺典展示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展示柜3000套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旺典展示用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广东旺典展示用品有限公司年产展示柜3000套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旺典展示用品有限公司现有项目位于清远市经济开发区银盏林场嘉福工业园嘉年华路35号厂房A，主要从事展示柜生产制造，年产展示柜1500套。本项目为迁扩建，将现有项目搬迁至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清远奕盛众创城项目A39号楼，中心地理坐标为：113° 05' 5.419" E, 23° 35' 39.206" N，占地面积504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5586.05平方米，并增加五金配件自加工工段及调整原料、部分生产设备的种类和数量。建成后，年产展示柜3000套。

二、粤风环保（广东）股份有限公司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环境概况、项目建设内容介绍较清楚，环境保护目标较明确，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和评价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提出的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总体可行，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我局原则同意评估单位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在你公司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拟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运营期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污染物排放速率按相应标准要求折算执行。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和喷漆工序产生的漆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喷漆、晾干工序产生的总 VOCs、甲苯与二甲苯合计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 1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 II 时段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木工车间产生的粉尘经相应配套设施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废气中，厂界总 VOCs、二甲苯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厂区内有机废气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水切割机废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龙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龙塘污水处理厂进厂水质标准的较严值。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应优化厂区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四)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措施,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经定点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理。

(五)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结合项目环境风险因素,制定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控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严格控制风险物质的最大暂存量,做好原料仓、生产车间和危废仓的防渗防漏措施,切实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六) 本项目新增总量控制指标 VOCs \leq 0.6341t/a, 符

合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关于分配广东旺典展示用品有限公司年产展示柜 3000 套迁扩建项目总量控制指标的函》（清城环总量函〔2025〕63 号）的要求，其总量来源于清远市邦丽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整治项目的削减量。建成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VOCs \leq 0.7744 t/a。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抄送：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广州国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5 年 11 月 21 日印发